

達勤紀念獎學金 作業細則
Da Qin Memorial Scholarship

2020/8/14	第一次修訂
2020/8/21	第二次修訂
2021/10/6	第三次修訂
2023/4/19	第四次修訂
2024/7/16	第五次修訂

宗旨：為幫助與鼓勵國立清華大學哲學研究所學子，並紀念周勤貞女士與趙叔（淑）達先生，特設立本獎學金。

本獎學金設置以下兩部份：

（甲）達勤獎學金（Da Qin Scholarship）

（1）頒發對象為清華哲學所碩士班一年級入學的成績優異的中國大陸學生或港澳生一名。如果某學年沒有陸生與港澳生註冊入學就讀，則頒給該學年碩士班一年級註冊入學就讀的成績優異的新生一名。

（2）頒發對象為清華哲學所碩士班一年級入學的成績優異的外籍生一名（排除港、澳生）。排除已領取其他更優厚獎學金的同學。得獎人的獎金由方聖平女士捐款支應。

（3）頒發對象為清華哲學所博士班一年級入學的成績優異的新生，排除已領取其他更優厚獎學金的同學。得獎人的獎金由方聖平女士捐款支應。

獎學金分上、下兩學期發放，每學期新台幣兩萬五千元。如果得獎學生沒有註冊在學，則依前項有關頒發對象之規定，另擇合乎資格的成績優異的學生遞補。

辦理方式由清華哲學所所務會議處理之。

（乙）達勤碩士論文獎（Da Qin Master Thesis Award）

凡清華哲學所碩士班畢業生以其碩士論文獲台灣哲學學會碩士論文獎者，皆可得獎，其金額與該生獲得之台哲會碩士論文獎之金額相同。

辦理方式由清華哲學所所務會議處理之。

（丙）助教獎學金：在有重要大學部課程需要聘任助教的情況下，得聘任成績優異的研究生或大學生擔任課程助教。頒發金額相同於人社學士班該學期提供的助教獎學金金額。

辦理方式由清華哲學所所務會議處理之。